

第四段：主工作的第三年

第一百零九篇 主被釘十字架（一）

讀經：太二七 33~50，可十五 22~37，路二三 33~46，約十九 17~30

壹、主被釘十字架（太二七 33~50、可十五 22~37、路二三 33~46、約十九 17~30）

一、被帶到各各他：各各他，意即髑髏。這不指堆放髑髏的地方，乃是單指髑髏說的。據說這一個山丘的形狀極像死人的頭顱，故有此名。主耶穌就在此處被釘受死。

二、人給祂苦膽調和的酒

1. 苦膽調和的酒用作麻醉藥物。但主不肯接受麻醉，祂要飲盡苦杯，為樣樣嘗到死味，使祂成為救恩的創始者（來二 9、10）。
2. 從屬靈方面，神成為祂的喜樂和安慰，所以祂沒有痛苦的感覺，祂用不著苦膽調和的酒（來十二 2 下）。

三、被釘十字架

1. 人拈鬮分祂的衣服——主受盡罪人的洗劫，應驗了詩篇二十二篇十八節。這也暴露了羅馬政治的黑暗。
2. 被標以猶太人的王為罪狀：雖然猶太首領棄絕主耶穌作他們的王，但由於神的主宰，他們在祂的頭以上，安了一個牌子，寫著他的罪狀：這是猶太人的王耶穌。我們的主不管在什麼景況下，永遠是王。
3. 與罪人同釘：『當時，有兩個強盜，和祂同釘十字架，一個在右邊一個在左邊。』（太二七 38）這正應驗了『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』（賽五十三 12）的預言；祂是以罪犯的身分被掛在木頭上，因此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（彼前二 24）。
4. 被褻瀆並戲弄
 - a. 『經過的人就褻瀆祂，搖著頭說，你這拆毀聖殿，三日內建造起來的，救你自己罷！你若是神的兒子，就從十字架上下來罷！』（太二七 39~40）這是重覆魔鬼在曠野的試誘（太四 6）。
 - b. 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，也戲弄祂說，『祂救了別人，不能救自己。祂是以色列的王，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，我們就信靠祂。』（太二七 42）是的，祂不能救自己，因祂若救自己，就不能救我們。
5. 被同釘的強盜辱罵：『那和祂同釘的強盜，也是這樣的譏誚祂。』（太二七 44）

四、受神審判

1. 被神棄絕：『從午正到申初，遍地都黑暗了。』（太二七 45~49）
 - a. 主在上午九時被釘，直到下午三時，祂在十字架上受苦之時，前三小時，祂是為遵行神的旨意，被人迫害。
 - b. 後三小時，祂是為我們完成救贖，受神審判。在這段時間內，神算祂為我們的罪，替我們受痛苦（賽五三 10）。因此，遍地都黑暗了，因為我們的罪性、罪行和一切消極的事物，都在那裡受了對付；神也因著我們的罪棄絕了祂（太二七 46）。
 - c. 到了馬太二十七章四十五節，人作盡了他們所能作的一切。那時，神進來審判這位被釘十字架的救主，並且棄絕祂。
 - d. 馬太二十七章四十六節說『約在午後三時，耶穌大聲呼喊說，以利，以利，拉馬撒巴各大尼！就是，我的神，我的神，你為什麼棄絕我？』神棄絕十字架上的基督，因為祂取了罪人的地位（彼前三 18），擔當我們的罪（彼前二 24，賽五三 6），並且替我們成為罪（林後五 21）。
2. 交出了祂的靈（太二七 50，約十九 30）
 - a. 這指明主自願交付祂的生命（可十五 37，路二十三 46）。
 - b. 主耶穌不是被殺，乃是自願交出祂的生命。祂為我們交出祂的生命，就死了。

五、主在十字架上說的七句話：

1. 第一句話是：『父阿，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作的，他們不曉得。』（路二三 34）
2. 第二句是：『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裡了。』（路二三 43）
3. 第三句是：『婦人，看哪，你的兒子。…看哪，你的母親。』（約十九 26~27）
 - a. 這三句話是主被釘十字架的前三小時說的。主在十字架上六小時一從上午九時到下午三時。在前三小時中，祂所遭遇的事都是人所作的。人逼迫、戲弄祂，並將祂釘在十字架上。
 - b. 但在後三小時中，祂所遭遇的事都是神所作的。神將祂看作罪人，看作罪的代替，並且審判祂。祂在後三個小時中說了另外四句話。
4. 第四句是：『我的神，我的神，你為甚麼棄絕我？』（太二七 46）
5. 第五句是：『我渴了。』（約十九 28）
6. 第六句是：『成了。』（約十九 30）
7. 第七句是：『父阿，我將我的靈交在你手裡。』（路二三 46）